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5-059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5年8月7日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27日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369号兆丰世贸大厦28层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2025年8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25年8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162人，代表股份6,288,649,6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543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3人，代表股份3,453,842,1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914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39人，代表股份2,834,807,4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28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161人，代表股份2,862,830,8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22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2人，代表股份28,023,4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4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139人，代表股份2,834,807,4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286%。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徐鹏飞律师与马睿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也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与会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1.00《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971,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92%；反对417,563,4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00%；弃权10,114,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152,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10%；反对417,563,4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57%；弃权10,114,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3%。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0《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提案2.0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954,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89%；反对417,612,6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07%；弃权10,082,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135,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04%；反对417,612,6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74%；弃权10,082,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22%。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999,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97%；反对417,636,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11%；弃权10,013,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181,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20%；反对417,636,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82%；弃权10,013,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8%。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3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59,694,1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789%；反对418,613,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566%；弃权10,342,29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3,875,3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164%；反对418,613,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224%；弃权10,342,29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13%。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4 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081,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851%；反对418,716,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583%；弃权9,851,3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6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262,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299%；反对418,716,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260%；弃权9,851,3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29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884%；反对418,379,3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529%；弃权9,977,1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474,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373%；反对418,379,3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142%；弃权9,977,1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85%。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6 现金对价及资金来源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788,0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63%；反对417,871,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49%；弃权9,990,0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969,2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546%；反对417,871,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964%；弃权9,990,0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0%。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7 锁定期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836,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71%；反对417,795,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36%；弃权10,017,2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017,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563%；反对417,795,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938%；弃权10,017,2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9%。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8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706,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50%；反对417,625,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09%；弃权10,317,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887,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518%；反对417,625,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78%；弃权10,317,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0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764,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59%；反对417,878,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50%；弃权10,007,0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945,5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538%；反对417,878,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967%；弃权10,007,0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3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6%。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10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及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981,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94%；反对417,539,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96%；弃权10,128,1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162,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14%；反对417,539,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49%；弃权10,128,1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5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38%。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2.11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138,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19%；反对417,495,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89%；弃权10,015,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319,5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68%；反对417,495,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33%；弃权10,015,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8%。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3.00《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211,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871%；反对418,429,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537%；弃权10,008,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392,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345%；反对418,429,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159%；弃权10,008,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6%。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4.00《公司关于与交易对方重新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642,4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40%；反对417,993,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68%；弃权10,013,4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823,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495%；反对417,993,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007%；弃权10,013,4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8%。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5.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088,6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11%；反对417,546,4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97%；弃权10,014,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269,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51%；反对417,546,4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51%；弃权10,014,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8%。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6.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061,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06%；反对417,537,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95%；弃权10,050,7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243,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42%；反对417,537,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48%；弃权10,050,7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7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1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7.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048,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04%；反对417,528,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94%；弃权10,072,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0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230,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37%；反对417,528,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45%；弃权10,072,5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18%。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8.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098,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12%；反对417,526,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94%；弃权10,024,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279,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54%；反对417,526,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44%；弃权10,024,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02%。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9.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之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014,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99%；反对417,613,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08%；弃权10,021,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195,2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25%；反对417,613,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74%；弃权10,021,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4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0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10.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068,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08%；反对417,573,9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01%；弃权10,006,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2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250,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44%；反对417,573,9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61%；弃权10,006,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2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5%。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11.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111,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14%；反对417,533,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95%；弃权10,004,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2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292,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59%；反对417,533,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46%；弃权10,004,8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2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5%。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12.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616,5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36%；反对418,001,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69%；弃权10,032,0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797,7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486%；反对418,001,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010%；弃权10,032,0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0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13.00《公司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042,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03%；反对417,581,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02%；弃权10,025,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223,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35%；反对417,581,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63%；弃权10,025,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02%。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14.00《公司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947,8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88%；反对417,679,1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18%；弃权10,022,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129,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02%；反对417,679,1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97%；弃权10,022,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0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15.00《公司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0,635,4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939%；反对417,991,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68%；弃权10,022,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4,816,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493%；反对417,991,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006%；弃权10,022,6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0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提案16.00《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861,221,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032%；反对417,548,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97%；弃权9,879,9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35,402,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97%；反对417,548,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852%；弃权9,879,95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5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正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徐鹏飞律师与马睿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8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规章、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

7、出席会议人员：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保税区保盈南路22号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上述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9月8日9:00—16:00

2、登记地点：广州保税区保盈南路22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见附件2）。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寄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9月8日16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以公司收到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曾杨清

联系电话：020-82211188

传 真：020-82210929

电子邮箱：stock@delton.com.cn

联系地址：广州保税区保盈南路22号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 编：510730

5、参加股东会需出示前述相关证件。

6、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89"，投票简称为"广合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

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请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之一，并在相应栏内打"√"表示。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做选择则视为无效委托。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法定代表人签字。

3、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发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3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股份数量	
联系电话	
邮箱（如有）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如有）	

注：

1、自然人股东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 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并提供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9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 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需要通过招拍挂公开出让方式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云擎智造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等均为预估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及协议条款分步实施。

3、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家或地方政策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从而导致项目开工建设、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预计期限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4、本项目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等是基于目前情况结合市场环境拟定的初步规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为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扩大优势产品产能，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广州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出让的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东江大道以东的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本项目投资金额约26亿元人民币（含购买土地使用权款），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出资，用于项目的开发和运营。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投资额度和投资方案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规模布局、项目用地和环境容量等情况进行调整。同意公司经营管理层就上述事项办理与当地政府签协议、土地摘牌、项目建设、环评等与本事项相关的一切手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

1、地块编号：GZG-G-1

2、地块位置：广州市黄埔区东江大道以东

3、用地性质：二类工业用地（M2）

4、总用地面积：27,452.50平方米

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25,349.37平方米，绿地用地面积2,103.13平方米。

5、土地出让年限：50年

6、竞拍起始价：4,132万元人民币（最终价格以实际竞拍价为准）

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广州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注：地块具体位置、土地面积和交易金额等以最终实际出让文件为准。

三、拟投资新建项目的基本情况

1、本项目名称：云擎智造基地项目（具体名称以项目备案名称为准）

2、本项目实施主体：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本项目投资规模：约26亿元人民币（含购买土地使用权款，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经初步测算，本次扩产投资项目税后回收期约为6.5年（含建设期）。

4、建设时间：本次投资建设项目周期为2025年下半年至2027年。

5、本项目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

6、本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顺应客户需求，满足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

随着全球服务器云厂商资本开支持续高增长，市场对AI算力的需求也将持续增长，进而将带动AI服务器市场的高景气度延续，叠加人工智能的快速迭代和应用深化，也将驱动PCB产品性能向更高水平演进，市场对高层数、高精度、高密度、高可靠性PCB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长。据Prismark2024年第四季度报告预测，2025年全球PCB产业以美元计价的产值将达到785.62亿美元，同比增加6.8%，预计HDI板和18层及以上的高多层板等高端产品仍将保持相对较高的增速，2024年至2029年复合增速分别为6.40%、15.70%。

经过公司多年的技术积累与发展，公司具备46层高多层板的量产能力并完成7阶HDI制造工艺的验证。随着与客户合作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强，基于广州工厂现有的订单负荷及物理空间限制，无法满足所有客户高多层PCB和HDI等高端PCB产品的需求。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高端PCB业务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2）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服务器PCB供应商，凭借技术研发、工程设计、生产制造、品质管控等方面的显著优势，在原材料采购、标准化作业、柔性化生产、信息化管理、信赖性检测等方面持续打造出具有竞争力的产品供应能力，并连续多年入选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CPCA）发布的中国PCB百强企业。PCB行业正面临良好的发展空间及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而PCB企业数量众多，公司亦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因此，为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抓住相关产业的发展机遇，巩固并提高公司在国内外PCB市场的地位，公司亟需在技术实力、经营规模、生产能力等方面进行全方位提升。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扩大高端印制电路板的生产能力，满足服务器应用领域客户的需求，提升核心产品的竞争力，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

（3）公司多年的生产运营经验为本项目实施提供经验保障

公司具备成熟的工艺、技术及丰富的生产经验，为项目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工艺技术方面，公司不断推动生产线技改升级，积极引进智能自动化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和质量水平，使各项设备技术能力已处于行业内的领先水平，确保人、机、料等生产成本受到严格把控。在生产经验方面，公司依托现有生产工艺流程，与工程技术、研究、品质、供应链等多部门紧密配合高效协同运作，并制定严格的生产考核制度和质量控制体系保障生产的顺利实施。形成了一支优秀的技术研发、市场开发、生产管理、供应链管理的人才队伍，确保运营管理高效运作。

公司不仅在广州工厂长期经营中积累了成熟的运营管理经验，在黄石工厂和泰国工厂筹备、建设、投产过程中也获取了丰富的新线筹备工作经验，能够为本次项目的建设、生产及运营管理提供丰富的实践经验，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

（4）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了以服务器为主，涵盖消费电子、工业控制、通信、汽车电子、安防电子等应用领域的PCB产品系列。公司深耕行业多年，一直保持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每年将营业收入的4%~5%作为研究开发支出，充足的研发资金投入提高了项目产出量，为公司的技术研究提供了资金保障。公司还积极鼓励研究团队开展研究项目，不断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同时公司还十分重视技术工艺和新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公司围绕算力产品，从材料、工艺、产品、加工方法等领域持续研发投入，取得丰硕成果，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申请专利418项，获得专利授权210项；主持和参与行业/团体标准制定13项。在高多层PCB及高阶HDI类PCB产品持续取得技术突破，并获得客户认可。

（5）稳定客户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市场保障

经过多年的市场拓展，公司主要客户涵盖国内外知名服务器厂商和EMS企业，公司凭借其先进的技术、优质的产品、快速响应的服务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受到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并与客户建立了长久、稳定的合作关系和积极的沟通反馈机制，双方达成了合作共赢的商业模式。

公司不仅在核心产品领域具备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还能持续挖掘客户需求建立更多合作关系，公司的客户开拓与关系维护能力能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可靠的市场保障，为新项目产能消化提供市场资源。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和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高端印制电路板产能，满足客户市场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及应对

1、公司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需要通过招拍挂公开出让方式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与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保持有效沟通，做好相关工作，进一步保障本项目的各项审批工作有序推进。

2、本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等均为预估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及协议条款分步实施。

3、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家或地方政策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从而导致项目开工建设、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预计期限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国家各项政策和产业政策指导下，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运成本，增强抵御政策风险的能力。

4、本项目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等是基于目前情况结合市场环境拟定的初步规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7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肖红星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云擎智造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修订后的《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自公司本次发行H股股票于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议案经董事会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207 证券简称：欣旺达 公告编号：<欣>2025-061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838,284,717股（剔除回购账户）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欣旺达	股票代码	3002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玓	刘荣波	
电话	0755-27352064	0755-27352064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龙耀路2号综合楼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龙耀路2号综合楼	
电子信箱	zengdi@sunwoda.com	liurongbo@sunwod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985,180,951.02	23,918,383,157.44	1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5,851,876.57	823,853,428.02	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3,260,933.86	810,443,128.97	-2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5,372,267.17	1,719,337,448.67	-39.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5	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5	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3.51%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254,527,054.05	87,322,726,522.33	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300,472,090.72	23,728,058,297.58	2.4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5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明旺	境内自然人	19.60%	361,779,557	0	质押	129,244,000
王威	境内自然人	7.18%	132,446,600	99,334,950	质押	49,092,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91%	90,695,12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33,913,617	0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25%	23,007,607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21,911,998	0	不适用	0
王宇	境内自然人	1.04%	19,203,910	14,402,932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6,543,290	0	不适用	0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73%	13,518,6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72%	13,349,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明旺、王威、王宇为兄弟。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0欣旺03	149219	2020年08月31日	2025年08月31日	40,000	3.4%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5.46%	63.4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35	6.26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207 证券简称：欣旺达 公告编号：<欣>2025-060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5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5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